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译
译
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译
译
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译
译
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И ЯЗЫК И

语言与翻译

语言与翻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语言与翻译

〔苏联〕 巴尔胡达罗夫 著
慕毅 虞杰 段京华 编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85年·北京

语 言 与 翻 译

〔苏联〕巴尔胡达罗夫 著

蔡毅 虞杰 段京华 编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排版

北京双桥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7印张 字数：170(千)

1985年3月第1版 1985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20.000

统一书号：90220·27 定价：1.45元

编译者的话

本书作者 Л. С. 巴尔胡达罗夫教授是苏联语言学博士、莫斯科多列士外国语师范学院翻译教研室主任、《翻译工作者札记》丛刊主编。《语言与翻译》一书的问世，在苏联翻译界引起广泛的反响，被认为是苏联七十年代语言学派翻译理论的一部代表作。

战后的年代里，特别是近一、二十年来，国际上语言科学发展很快，它同心理学、社会学、生理学、信息论、系统论和翻译理论结合起来，相继形成了心理语言学、社会语言学、人种语言学、翻译语言学、机器翻译等一系列边缘学科。《语言与翻译》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把苏联五十年代初期兴起的语言学派翻译理论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本书的最大特点是把翻译理论同当今世界上语言学的最新成就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提出了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就是对比话语语言学以及正确地传达句子的功能切分乃是求得等值翻译必不可少的条件等一系列崭新的论点。

兹将书中主要内容概括如下：

一、关于翻译的定义。 书中对翻译所下定义是：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话语)，在保持其内容不变的情况下，改变为另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的过程。这个定义已为苏联语言学派翻译界广为引用。

二、关于可译性问题。 批驳了语言有“发达”、“文明”与“不发达”、“落后”之分的观点，提出了可译性原则适用于一切语言，并把这一思想贯串于全书之中。

三、关于翻译理论的实质。 提出翻译理论是对翻译过程给予科学的论述，其任务是把翻译过程模式化。它是一门兼有描

述性和规定性的学科,其中以描述性为主,规定性居次,但后者也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它不能代替实际的熟巧和技能,却可为实践指明道路。

四、关于语言的意义与翻译的关系。详细地介绍了语言的所指意义、实用意义和内部意义在翻译过程中应如何传达以及不同语体在传达时的不同侧重点。

五、关于翻译单位问题。把翻译单位按语言等级体系分为六个层次(音位(字位)层、词素层、词层、词组层、句子层、话语层),提出“必要和足够层次的翻译是等值翻译”,“层次偏低的翻译是逐词死译”,“层次偏高的翻译是意译”的论点,可谓独具一格。

六、关于翻译转换法。属于作者称为的“翻译分论”部分,即把翻译理论具体应用于英译俄(或俄译英)实践,从中总结出若干翻译模式化的方法。这部分同我国翻译教学中的翻译技巧,异曲同工,极相一致。

本书也有其不足之处。例如,某些提法不够科学,不够严谨,有的甚至过于武断(如把语言有“发达”、“文明”与“不发达”、“落后”之分的观点,一概斥之为“种族主义的表现”就是一例);某些章节用过多的篇幅论述语言学本身的问题(编译时有所删节。——编译者)而偏离了翻译这一中心议题;此外,在行文和阐述方面,有些地方不够紧凑。

然而,综观全书,它不失为一部可供我国广大翻译工作者和翻译教学工作参考的专著。

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对任何一个国家自身文化的发展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我国在翻译理论和翻译实践方面的卓越成就是举世公认的,这方面的优良传统必须很好予以继承,外国的可取经验也应引为借鉴。为了适应新形势的发展,为了在翻译理论和翻译教学方面作进一步的新的探索,我们特编译此书奉献于读者。限于水平,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尚祈读者指正。

编译者 1983年12月于北京

作 者 的 话

本书系作者本人在莫斯科多列士外国语师范学院等高等学校多年开设《翻译的语言学理论》讲座讲稿的基础上编写的。作者侧重的是翻译的一般语言学理论问题,但是为了阐明这些问题以及书中提出的一些论点,作者引用了俄英两种具体语言中的翻译对应现象(以英译俄为主,间有少量俄译英的例子)。因此,本书的副标题是《翻译总论和翻译分论问题》。翻译总论是本书的研究对象,翻译分论则是提供具体材料。

要建立翻译理论,首先要研究属于语言学范围的有关问题,因此,在编写本书时不可能不涉及到一些严格说来并不属于翻译理论范围而是属于语言学总论和语言学分论范围的问题,首先是语义学的问题,因为在作者研究翻译的观点中,语义理论是绝对不可少的,所以本书中有很多篇幅用来阐述作者对语义学问题的观点,而且本书所持的观点与现代语言学中流行的观点(至少与苏联编写的大部分著作中所持的观点)不同。作者清楚地知道,这样做的结果使本书的重点有所转移,即从纯翻译问题转向与普通语言学 and 对比语言学有关的问题。但在翻译的语言学理论发展的目前阶段,看来这是不可避免的。

本书的基本目的是描述性(分析性)的,而不是规范性的,因此,引用的译文不应视为“标准”译文,而只能视为可能的译文。

本书某些章节曾作为论文于1962年至1972年间发表在学术性刊物上,但在收入本书时均做了重大修改,本书中的大部分材料系第一次发表。

目 录

	页次
作者的话	7
第一章 翻译的实质	1
一、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1
二、翻译的实质	3
三、翻译理论在其他学科中的地位	15
四、翻译的形式	31
第二章 语义与翻译	33
一、语义的基本理论	33
二、语义与翻译	46
第三章 翻译中的语义对应	49
一、所指意义的传达	49
二、实用意义的传达	82
三、翻译的实用方面	99
四、语言内部意义的传达	109
五、翻译中的语法意义	120
六、翻译中的上下文和环境	139
第四章 翻译单位问题	145
第五章 翻译转换法	161
一、移位法	162
二、替换法	165
1. 词形替换	165

	页次
2. 词类替换	165
3. 句子成分替换	169
4. 复合句中的句法替换	174
5. 词汇替换	181
6. 反面着笔	187
7. 补偿法	191
三、加词法	194
四、减词法	200
结束语	205
参考书目	209
汉俄术语对照表	211

第一章 翻译的实质

一、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1 翻译一词有两层意思：一是指“一定过程的结果”，即译文本身；二是指“翻译过程本身”，即翻译这一动词表示的行为，而这一行为的结果则是上面说过的译文。

然而，从一开始就必须加以明确的是，“过程”这一术语在运用到翻译上时，应如何理解它的含义。必须强调指出，在这里我们指的不是译者的心理活动或智力活动，即不是翻译时译者头脑中所进行的心理生理活动过程。在这里，我们首先感兴趣的正是研究翻译过程的语言学方面，至于实现这一过程的生理和心理因素则撇开不问。

这就是说，我们在翻译上运用“过程”这一术语时，是从纯语言学的意义上来理解的，即把它看成是一种语言改变，更确切地说，是一种语际改变，或者叫做把一种语言的话语转换为另一种语言的话语。同样，“改变”这一术语也不能从字面上去理解，因为原文的话语是不能“改变”的，但是根据原文的话语却可以创造出另一种语言的话语，即我们称为的“译文”。换句话说，“改变”（或“转换”）这个术语仅用于语言的同步描述，指的是两种语言单位或言语单位（一种是原语单位，另一种是根据前者创造出的译语单位）之间的一定关系。这时，译者拥有原语 A 的话语 a，经过一定的处理（即下面将要谈到的“翻译转换法”），创造出语言 B 的话语 b，它

与话语 a 之间有一定的规律性关系。这种语言(语际)的综合处理就是从语言学意义上说的“翻译过程”。因此,翻译可以看作是一定形式的转换,即语际转换。

总而言之,翻译的语言学理论是对翻译这一语际转换过程,即把一种语言的话语改变为与之等值(“等值”这一术语的内容下面再谈)的另一种语言的话语的过程给予科学的描述。换句话说,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任务是把上述意义的翻译过程模式化。

§2 因此,翻译的语言学理论的任务是为翻译过程提出一定的模式,即提出某种科学的图式,能比较准确地反映这一过程的一些重要方面。这里特别需要强调两点:

(1) 翻译理论同其他任何理论模式一样,它所反映的只是其研究对象的一些最主要的特征,而不是一切特征。正如苏联著名哲学家克德罗夫所说的那样:“模式必须比它所代表的过程或对象简单并且应当尽可能突出反映我们感兴趣的方面。”* 苏联著名理论物理学家弗连克利说得尤其明确:“出色的复杂系统理论只能是那些系统的、出色的‘漫画’,它突出它们最典型的特性,并有意忽略其非本质的其它特性”**。翻译理论要研究的不是原文和译文之间的一切关系,而仅仅是两者之间的带有规律性的即典型的反复出现的关系。把原文和译文加以对比分析便可看出,两者之间除了具有规律性的关系外,还有大量的非普遍性的、无规律而仅仅见诸某个具体情况的关系——对应现象。由于这些无规律的对应现象无法加以归纳总结,翻译的语言学理论自然也就不能将之纳入自己的范畴。然而,正是这些“无规律的”对应现象构成了翻译实践中最大的难点。而善于找出理论还没有归纳的这类非普遍性的对应关系,也正是翻译活动的创造性之所在。另一方面,随着翻译理论的发展,许多原来被视为非普遍性的、不规则的现象又会逐

* 克德罗夫《列宁与二十世纪自然科学辩证法》(Б.М. Кедров. *Ленин и Диалектика естествознания XX века*),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1年,第175页。

** 引自《科学与生活》(Наука и жизнь),1972年,第4期,第80页。

渐被纳入普遍性的模式中,得到解释,成为翻译理论研究的对象。

(2) 翻译理论所建立的可以不是而且实际上也不是一种模式,而是许许多多的模式,这些模式以不同的方式反映翻译过程及其各种特性。由于翻译本身是个错综复杂的过程,它涉及的方面很广,因而不可能建立一种统一的“万能”模式,同时反映出翻译过程错综复杂的一切方面。因此,现代翻译理论中有许许多多的“翻译模式”*,每种模式都反映翻译这种语际转换过程实际存在现象的某个方面。只有幼稚的人才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在现存的翻译模式中哪种才是“正确的”或“真正的”?应当说,每种模式都是正确的,都是把翻译过程模式化,只是从不同的角度出发而已。当然,现有的任何一种模式也都都不可能是绝对正确的或万能的。另一方面,现有的翻译模式(以及将要建立的翻译模式)并不互相排斥。这些模式在很多方面是一致的,并且有一部分是互相交叉的,它们只有合在一起才能给翻译这样一个错综复杂的过程提供一个全貌。

二、翻译的实质

§3 上面已经提到,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话语转换为另外一种语言的话语。因此,翻译中总要有两种话语(斯米尔尼茨基**称作“言语产物”),一种是原语,它的产生与第二种无关,第二种是在前一种话语的基础上通过一定的手段即语际转换产生的。我们把第一种话语称作原文话语(或简称“原文”),把第二种话语称作译文话语(或简称“译文”),把使用原文话语说或写的语言称作原语,

* 关于最主要的模式的论述,见什维采尔《翻译与语言学》(А. Д. Швейцер. *Перевод и Лингвистика*),第一、二章,莫斯科,军事出版社,1973年。

** 见斯米尔尼茨基《英语句法》(А. И. Смирницкий. *Синтаксис английского языка*),莫斯科,外文出版社,1957年,第8-9页;《语言存在的客观性》(*Объективность существования языка*),莫斯科,莫斯科大学出版社,1954年,第16-18页。

把进行翻译所使用的语言称作译语。

我们根据什么说译文话语同原文话语等值，例如，我们根据什么说俄语句子 Мой брат живет в Лондоне（我的兄弟住在伦敦）是英语句子 My brother lives in London 的译文，而俄语句子 Я учусь в университете（我在大学里学习）不是上述英语句子的译文，换句话说，为什么同它不等值？显然，并不是任何语际替换都是翻译。易言之，翻译过程或语际转换是不能任意进行的，而是必须按照一定的规则，严格控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超出这范围就不成其为翻译了。既称翻译，译语话语中就必须包含原语话语的某些东西。换句话说，就是在用译语话语替换原语话语时必须保留某种不变的东西，保留的程度决定译文同原文的等值程度。因此，首先必须确定，在翻译过程中，即在把原语话语改变为译语话语的过程中什么东西应当保持不变。

在解决这一问题时必须考虑以下一点：翻译过程直接取决于符号学中所谓符号的双重特性。就是说，任何符号都有两个方面——表达或形式方面和内容或意义方面。大家知道，语言是一种特殊的符号系统，因此，语言的单位（详见第四章）也有两面性，即形式和意义，而在翻译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则是不同的语言所包含的单位在表达方面，在形式上的不同；在内容方面，在意义上的一致。

据此，我们现在可以给翻译下个确切的定义：

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在保持内容方面也就是意义不变的情况下改变为另外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的过程。

在这里首先必须作两点极为重要的补充：

（1）“内容方面”或“意义”这个术语应从最广义上理解，它指的是符号（这里是语言）单位的各种关系。这些关系下一章将要论述。现在只需指出一点，即不应把“意义”这一概念仅仅归结为通常所谓的“实物—逻辑”意义或“外延”意义（本书中通称“所指”意义）。因此，为了正确理解翻译过程的实质，首先要仔细研究

语义学。

(2) “保持内容不变”只是相对而言,不是绝对的。在语际改变中(也同其他任何变动一样)不可避免地会有所损失,不可能百分之百地传达原文表达的全部意义。因此,译文绝不可能同原文百分之百地等值。译者的任务是争取尽可能的等值,争取把损失减到最小限度。要求译文和原文表达的意义“百分之百”的一致是绝对不现实的。翻译理论的任务之一是确定意义的传达顺序。由于存在着各种类型的意义,因此必须确定,在翻译过程中主要应传达哪些意义,哪些意义可以“牺牲”,从而使语义的损失减到最小限度。

§4 为了彻底弄清翻译的实质,还必须回答一个问题,即如何理解翻译的等值性是建立在保持内容方面,即意义不变的基础之上的。前面已经指出,翻译中能够保持内容方面,即意义不变(尽管是相对的)的前提是不同的语言中含有意义一致的单位。但这里完全有理由提出这样的问题:这种设想在多大程度上是正确的?如果象我们设想(和下面所将要论证)的那样,意义是符号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因而也是语言单位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么是否意味着每个符号系统,其中包括每种语言都有自己特殊的意义?是否据此可以得出结论说:在把一种语言话语改变为另外一种语言话语的过程即翻译过程中,不仅语言形式,而且连它们所表达的意义也应当改变?如果是这样,我们说在翻译过程中意义应当不变又有何根据呢?

这个问题极为重要,值得详加探讨。不同的语言在语义系统方面有差异,这一事实无疑是译者在翻译过程中碰到大量困难的原因(详见第三章)。许多学者根据这一点认为,可以肯定地说,原文和译文的等值性并不基于它们表达的意义相同。在这方面,我们可以引用英国翻译理论家凯特福德的一段话:“……有人认为,原语话语和译语话语‘具有同一意义’,在翻译时要进行‘意义转移’,这种意见是没有根据的。我们认为,意义是某一语言的特性。

原语话语有原语特有的意义,译语话语有译语特有的意义,例如俄语话语有俄语的意义(正如俄语有俄语的音位学或字音学、语法和词汇一样),而与之等值的英语话语则有英语的意义。”*

尽管如此,我们认为,我们在上面为翻译所下的定义仍然是正确的。为了证明这一点,可以举出以下一些理由:

(1) 任何一种语言的意义都打下了人类的实际经验,即人类认识客观现实的印记。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话来说,就是“无论是思想,还是语言都不会自己形成特殊的王国……它们只能是真实生活的反映”。**任何一种语言的语义都反映人类周围整个外部世界及人类自己的内部世界,也就是把用该种语言讲话的集团的全部实际经验都固定下来。使用不同语言讲话的不同集团的实际经验在多大程度上相同,这些语言中所表达的意义(指的是意义本身,而决不是表达这些意义的语言单位)也就在多大程度上相同。因为不同的语言集团周围的实在现实本身的一致之处大大超过它们的不同之处,所以不同语言中意义的一致之处也大大超过了它们的不同之处。至于这些意义(意思的基本单位或“词素”)在不同的语言中有不同的组合方法和不同的表达方法,则是另一码事。下面我们将举大量的例子,说明意义在不同的语言中(以俄语和英语为例)可以有不同的切分、分类和组合。这种现象虽然使翻译过程大为复杂化,但却丝毫无损于翻译原则本身,决不会使以另外一种语言的手段传达这些意义成为不可能。

(2) 可见,翻译中最大的困难是,原语话语中描述的环境本身在使用译语集团的实际经验中不存在,即原文中描述的是某个民族和某个国家所特有的事物和现象。然而,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翻译起来虽然有困难,但也决不是毫无办法。应当指出,人类的任

* 凯特福德《翻译的语言学理论》(J. C. Catford, *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 伦敦, 1965年, 第35页。

** 《马克思和恩格斯全集》, 莫斯科, 国家政治书籍出版社, 1955年, 第三卷, 第449页。

何语言(区别于其他一切或几乎一切符号系统)都不仅能够描述已知的环境,而且也能够描述崭新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同时这种新知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的数量是无限的。诚然,如果语言不能描述新知的、过去没有见到过的环境,那它就失去了交际价值。因为用这样的语言只能说已知的,也就是过去曾经说过的事物。显然,这样的语言是不能成为认识的工具的,否则人类就不能进步。因此,描述新知的、陌生的环境是任何一种语言都不可少的特性,正是由于语言有这种特性,才有可能用另外一种语言的手段传达某个民族和某个国家所特有的而其他民族和其他国家的生活中所没有的环境*。至于翻译中通过什么办法来传达这些特有的事物,下面将要论及。现在只须强调一点,即这种传达从原则上来说是完全可能的。

(3) 如上所述,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改变为另一种语言的言语产物的过程。因此,译者要处理的不是语言体系,而是言语产物,也就是话语。而这里谈的在语义方面即意义上的差异,则首先是就不同语言的体系而言,而在言语中,这些差异往往并不突出,不明显,甚至不存在。

有些人在谈到不同语言中意义的差异时,总想用此来证明用译语的手段传达原语的意义是不可能的,他们往往引用个别的词,充其量不过是脱离上下文的一些孤立的句子在语义上不相符的例子。但是应当指出,对于翻译来说,重要的并不是个别的词,甚至不是一些孤立的句子,而是原文的整个话语同译文整个话语在意义上等值。意思的基本单位(“词素”)在该话语各个词、词组和句子中的具体分布情况是由许多复杂的因素决定的,并且,一般说来,在原文和译文中是不一致的。但这同样已不属于内容方面,而

* 见卡德《翻译的交际学问题》(O. Kade, *Kommunikationswissenschaftliche Probleme der Translation*),《外国语》杂志增刊 II, 莱比锡, 1968 年, 第 10 页; 科米萨罗夫《谈翻译》(B. H. Комиссаров, *Слово о переводе*), 莫斯科,《国际关系》出版社, 1973 年, 第 89 页。

是属于表达方面，并且也决不会违背原文和译文在语义上等值的原则。

为了证实这一点，我们只举两个例子。英国著名作家毛姆的短篇小说《偶然事件》(*A Casual Affair*)中有这样一句话：

He'd always been so spruce and smart; he was shabby and unwashed and wild-eyed,

俄译文是：

Прежде он был таким щёголем, таким элегантным. А теперь бродил по улицам Сингапура грязный, в лохматых, с одичалым взглядом.

初看上去，似乎俄语译文与英语不完全等值：译文中的 прежде (过去)，а теперь (而现在)，бродил по улицам Сингапура (流浪在新加坡街头)等在原文中并没有直接对应物，但实际上这里有的是语义上的等值，而不是词义上的等值。因为俄语词 прежде 和 а теперь 在这里所传达的意义，在英语中是通过语法形式而不是用词来表达的。动词形式 be——(ha)d been 与 was (按斯米尔尼茨基的术语，叫做“时间属性范畴”)*并用，表示前者发生的时间在后者之前，而后者在俄语中则通过词汇，即用时间副词来表达。бродил по улицам Сингапура 这几个词传达的意义信息同样也包含在原文中，只不过不是在上面所举的句子中，而是在前面的一个句子中 (He didn't keep the job in Sumatra long and he was back again in Singapore)。由此可见，这里有的不是原文和译文中每个词之间，甚至不是每个句子之间，而是整个话语之间在语义上的等值。

又如，美国女作家哈珀·李的小说《杀死模仿鸟》(Harper Lee. *To Kill a Mockingbird*)中有这样一个句子：Mr. Raymond sat up against the tree-trunk. (雷蒙德先生靠着树干坐起来。)俄译者卡尔和奥布伦斯卡娅是这样译的：Мистер Реймонд сел и прислонил-

* 见斯米尔尼茨基《英语词法》(Морфология английского языка)，莫斯科，外文出版社，1959年，第289-316页。

ся к дубу. (雷蒙德先生坐在那里,靠着橡树。)同样可以认为,俄语句子所表达的意义和原文不十分相符。因为俄语中多了原文所没有的两个词: и прислонился, 英语 sat up 中的副词 up 表示动作的主体从仰卧变为坐着(试比较 sat down),而俄文句子中则没有这一信息。最后,英语中 tree-trunk 的意思并不是 дуб(橡树),而是树干。然而,实际上在这里却是意思上的等值,不过为了达到意思上的等值,必须第一,在翻译过程中考虑词汇-语法改变(翻译转换法),第二,走出一个句子的范围,考虑更广泛的上下文。确实,俄语的 сел и прислонился 和英语的 sat up against 相符,仅仅是因为介词 against 的意义之一是和某物接触或支撑在某物上;英语 sat up 中的 up 所传达的信息,在俄语中系来自下一个句子: *Раньше он лежал на траве. (他原来是躺在草地上的。)最后,雷蒙德靠的那棵树,前面的文章中已经交待过了,是一棵橡树〔试比较: We chose the fattest live oak and we sat under it. (我们选了一棵最粗壮的活橡树,在树下坐了下来。)]

在这里,原语话语和译语话语在意义上的等值并不是在各个词,甚至也不是在各个句子的层次上,而是在整个话语的层次上(详见第四章)。

由此可见,两种语言在语义上的差异并不能成为翻译中不可克服的障碍,因为,翻译的对象并不是抽象的语言体系,而是具体的言语产物(话语),在这里,表达意义的各种语言手段,包括词汇、语法形式、句法手段和“超切分”手段等等复杂地交织在一起,并且互相配合以传达某个语义信息。原文和译文话语在语义上的等值(我们认为这是实现翻译过程必不可少的条件)并不存在于话语的各个成分之间,而存在于整个话语之间,而译文中各个意思成分的改组(转换)不仅是允许的,而且往往是不可避免的。因为,翻译中必须遵循的一项原则是:各个成分服从整体,低层次的语言单位服

* 其实原文中也是一样,换句话说,在这种情况下, sat up 中的 up 从广义的上下文来看,语义是多余的。